



##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孙华璞受聘南开大学法学院

<http://www.fristlight.cn> 2005-04-20

[作者] 张维平

[单位] 南开大学新闻网

[摘要] 2005年4月16日下午,南开大学法学院举行致聘仪式,聘请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庭监督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孙华璞法官为南开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孙华璞在接受聘任后为全体法学院师生以及天津政法界的实务工作者奉上了精彩的学术讲座。

[关键词] 南开大学;法学院

2005年4月16日下午,南开大学法学院举行致聘仪式,聘请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庭监督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孙华璞法官为南开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孙华璞在接受聘任后为全体法学院师生以及天津政法界的实务工作者奉上了精彩的学术讲座。法学院党委书记张景荫研究员代表法学院向孙法官颁发了法学院兼职教授聘书并对孙法官进行了简要介绍,孙华璞发表了热情洋溢的致谢辞。他说,能成为周总理母校的兼职教授,他感到非常的荣幸,他希望通过和法学院师生的交流与合作实现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他还深情的借用周总理那句“我是爱南开的”名言来表达了自己对南开的感情。致聘仪式后,孙华璞为到会师生做了题为“处理建设工程合同项目纠纷案件之法律适用问题”的学术讲座。孙华璞,现任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曾主持制定了《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关于婚姻法司法解释(二)》、《关于审理商品房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关于审理简易程序案件的司法解释》、《关于审理建筑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关于审理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纠纷案件的司法解释》、《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的司法解释》、《关于审理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司法解释》、《关于审理物业管理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司法解释》等十余个民事审判的司法解释。

[我要入编](#) | [本站介绍](#) | [网站地图](#) | [京ICP证030426号](#) | [公司介绍](#) | [联系方式](#) | [我要投稿](#)

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3-2008 Email: [leisun@fristlight.cn](mailto:leisun@fristlight.cn)

